附件1

深化武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帮助指导解决的突出问题清单

| 序号 | 突出问题 | | 整改措施 | 责任单位 | 完成时限 |
| --- | --- | --- | --- | --- | --- |
| 一 | 在树牢安全发展理念上存在的问题。 | 重点是安全发展理念不牢固、基层落实有差距，一些地方红线意识不强，思想认识转变还不够彻底，还没有真正把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 | 一是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纳入党校和社会主义学院培训内容，开展区（镇）书记和区（镇）长说安全活动。  二是在武进电视台、武进日报等主流媒体开办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专栏专题，用好“学重要论述，促安全发展”网络学习平台。  三是将“百团进百万企业”学习宣讲拓展为“百团进百万企业千万员工”，推动新发展理念进一步落实到各级党政领导干部，落实到基层、企业和一线员工。 | 区委宣传部、区安委办牵头，区安委会各相关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落实 | 2021年底 |
| 二 | 在安全隐患排查整改上不够深入的问题。 | 重点是一些突出问题、重大事故隐患整改不到位，有的甚至还停留在评估论证阶段，长期积累的结构性风险尚未根本改变；一些新情况、新问题还存在监管盲区漏洞，有的甚至游离于监管之外。 | 一是围绕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持续盯紧化工和危险化学品、危废处置、道路交通、水上交通、建筑施工、消防等重点行业领域，深入排查治理危险化学品生产、运输、使用、储存等环节重大安全风险，持续推进“百吨王”、农村货车违法载人行为等重大隐患问题整治，特别对国务院督导组、省督导组移交的重大安全风险清单中整改清零的盯住不放，防止死灰复燃，对持续推进整改的，纳入“大灶”全面抓好整改落实。  二是高度警惕新业态、新技术、新形势带来的苗头性问题，“主动上前一步”纳入监管；加强改革政策的安全评估，同步配套事中事后监管措施，及时加强指导服务，防止漏管失控引发事故。 | 区安委办牵头，区发改局、工信局、常州市公安局武进分局、住建局、交通运输局、农业农村局、应急管理局、武进生态环境局、消防救援大队等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落实 | 2021年底 |
| 三 | 安全生产基层基础不够扎实的问题。 | 重点是高危行业从业人员特别是一线操作人员的安全素质尚未根本提升，安全科技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农村地区安全监管相对薄弱，主动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体制机制还不健全等。 | 一是发挥教育特别是职业教育发达的优势，加强化工等高危行业相关职业院校和学科建设，积极提升从业人员安全素质。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开展以工代训等多种手段，提高一线从业人员执业技能。  二是加强安全科技攻关，积极推动危化品重大危险源、 “两客一危”、渔船等信息化在线监控预警、联网联控；继续实施生命防护工程，加强桥梁隧道、隔离防撞、老旧建筑、市政设施等安全检测和防护系统建设，切实提高安全防护水平。  三是运用“大数据+网格化+铁脚板”经验做法，充分发挥全区综合网格、专业网格和网格员作用，将排查任务、责任、措施压紧压实到镇（街道）和村（社区），构建形成组织到村、排查到点、责任到人的工作体系，深入开展农村地区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四是持续推动多部门联动工作机制、强化企业主体责任等一系列制度成果和经验做法落地见效，并在实践中不断完善。创新探索、建立完善主动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体制机制。 | 区安委办牵头，区科技局、工信局、人社局、住建局、交通运输局、农业农村局、应急管理局、市场监管局、网格中心等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落实 | 2021年底 |